

政府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：2026年校园保障经费-北京市第四中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

服务名称：保安服务

采 购 人（甲方）：北京市第四中学

成 交 人（乙方）：北京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签署日期：2025年12月31日



合 同 书

北京市第四中学的 2026 年校园保障经费-北京市第四中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中所需 保安服务 经 国金招标公司 以 CFTC-BJ01-2512044 号磋商文件, 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。经磋商小组评定 北京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为成交供应商。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协商一致, 同意按照下列条款, 签订本合同。

1. 合同文件

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, 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, 彼此相互解释, 相互补充。为便于解释,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:

- a. 本合同书
- b. 成交通知书
- c. 合同条款
- d. 合同附件
- e. 响应文件 (含澄清文件)
- f. 磋商文件 (含磋商文件补充通知)
- g. 合同补充协议、承诺书等 (如有)

2. 合同范围和条件

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。

3. 服务内容和期限

服务内容:

服务期限: 12 个月, 即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4. 付款方式

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386800 元 (大写: 贰佰叁拾捌万陆仟捌佰元整)。

2026 年 3 月 31 日前一周支付合同总价 75% 的款项, 即人民币 1790100 元 (大写: 壹佰柒拾玖万零壹佰元整); 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一周支付合同总价 25% 的款项即 596700 元 (大写: 伍拾玖万陆仟柒佰元整)。



乙方在收取每笔保安服务费用之前，向甲方出具等额有效发票。

因乙方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甲方将在季度付款的同时做相应扣除。

5. 合同的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署、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。



采购人(盖章):

授权代表(签字):

2025 年 12 月 31 日

地址:

邮政编码:

电话:

成交供应商(盖章):



授权代表(签字):

2025 年 12 月 31 日

地址: 北京市丰台区成寿寺路 23 号

邮政编码: 100164

电话: 010-62015935

